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潮州市潮安区万润水务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盖章：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潮安区财政局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3 -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 3 -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 4 -
(三) 项目情况	- 6 -
(四) 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 8 -
(五) 责任主体	- 9 -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 10 -
(一) 重要性分析	- 10 -
(二) 经济效益分析	- 10 -
(三) 社会效益分析	- 11 -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 12 -
(一) 投资估算	- 12 -
(二) 筹措方案	- 12 -
(三) 项目实施安排	- 14 -
(四) 债券资金用途	- 15 -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 15 -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 15 -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 18 -
(三) 总体评价	- 21 -
五、专项债券管理	- 22 -
(一) 债券资金概况	- 22 -
(二) 债券资金管理	- 23 -
(一) 职责分工	- 23 -
六、项目风险控制	- 25 -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 25 -
(二) 还款保障措施	- 26 -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26 -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一期）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本次拟发行金额 1850 万元，发行期限 7 年，预计债券利率 2.28%，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按照财政部要求，申请发行的专项债券纳入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市位于广东省最东端，东邻福建，西连揭阳，南接汕头，北通梅州，濒临南海，是广东的“东大门”。潮州市着力优化政治生态、经济生态、自然生态，建设良好的从政环境、营商环境、生活环境，奋力打造广东沿海经济带东部“桥头堡”、粤港澳大湾区重要拓展区、北部生态发展区联动区、潮文化精品城市。

2023-2025 年，潮州市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9.67 亿元、64.19 亿元和 81.9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10.95 亿元、30.26 亿元和 31.27 亿元。

表 1 近三年潮州市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356.59	1402.83	1452.17
一般预算收入（亿元）	59.67	64.19	81.93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10.95	30.26	31.72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7.75	16.02	18.39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53.81	75.71	100.80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2.18	3.89	8.38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当前，世界变乱交织、变革加速，总体呈现竞争格局重组、经济结构重塑、创新版图重构的变局态势。外部环境的深刻演变，区域竞争的日趋激烈，将使经济发展面临新的不确定难预料因素。随着中国式现代化向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粤港澳大湾区、“百千万工程”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国家和省各类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加码释放、叠加赋能，潮州将迎来新一轮政策密集落地、资源加速集聚的重大机遇期。我们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

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全会、市委全会有关部署要求，锚定“在新起点上把潮州建设得更加繁荣美丽”的发展目标和“建设联湾拓海的现代化特色精品城市、打造中小城市美而强的典范”的发展定位，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坚定不移干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战役”，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1. 聚焦实体经济攻坚克难，高质量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大抓工业产业，以建设人工智能全面赋能传统产业提质升级试点市为引领，深入实施“产业倍增”计划，着力打造“品质产业之城”。

2. 聚焦重大项目攻坚克难，打好提振动能组合拳。将重大项目作为扩投资、稳增长的关键抓手，以超常思维、力度和举措推动项目投资和招商引资实现新突破。

3. 聚焦深化改革攻坚克难，多措并举放活盘活激活。突出改革牵引作用，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打好“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战役，以深层次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

4. 聚焦贸工结合攻坚克难，全方位拓展内外需求。深化工商并举，强化内外联动，推动产业与市场深度融合、内需与外需协同发力。

5. 聚焦“百千万工程”攻坚克难，深入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坚持城乡融合、陆海统筹，紧抓县域、海洋两大潜力板，一体推进兴业、强县、富民，系统推动连线成片、组团发展，着力打造“殷实秀美之城”。

6. 聚焦文脉传承攻坚克难，大力打造非遗生活之城。坚持以文化人、以文润城、以文兴业，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加快打造文旅消费型轻工业城市，让千年文脉焕发时代新彩。

7. 聚焦民生福祉攻坚克难，持之以恒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8. 聚焦执行力建设攻坚克难，建设高效能服务型政府。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全面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三）项目情况

表 2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	项目	计划发	项目实
------	------	----	-----	-----

	四至范围	项目 面积	项目 类型	总投资 (万元)	行本期 专项债 券规模 (万元)	施方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	古巷分水口(潮安), 古巷至关埠取水口封闭管道、潮阳分干线、普宁和潮南分干线	/	农林水利项目	149,950	1850	潮安区万润水务有限公司

1、建设地点与建设范围

本工程建设地点与范围包括新建古巷分水口(潮安), 古巷至关埠取水口封闭管道、潮阳分干线、普宁和潮南分干线 3 部分线路和 2 座提水泵站。

2、建设内容

(1) 输水工程

本工程输水线路总长 81.4km, 包括隧洞、管道及附属设施等。古巷分水口至关埠取水口封闭管道全长 29.75km, 其中盾构隧洞 25.61km, 钻爆隧洞 4.14km; 潮阳分干线输水线路全长约 19.01km, 盾构隧洞 4.2km, TBM 隧洞 4km, 钻爆隧洞 2.65km, 顶管 1.75km, 埋管 6.41km; 普宁和潮南分干线, 全长约 32.63km, 盾构隧洞 16.05km, 顶管 2.36km, 埋管 14.22km。

(2) 泵站

工程本次新建 2 座泵站，两分干线各 1 座，分别为金灶泵站和下架山泵站。

泵站枢纽由取水口、引水闸、进水前池、辅机房、主泵房、出水管、变电站、管理办公楼等部分组成。

潮阳分干线新建金灶泵站，位于关埠镇洋贝村，S234 省道南侧、大岭山北侧山脚下，泵站设计流量 $4.4\text{m}^3/\text{s}$ ，设计扬程 42.7m ，装机台数 3 台(2 用 1 备)，总装机 6000kW 。

普宁和潮南分干线新建下架山泵站，位于下架山镇西片洋村北侧、普宁大道的南侧，泵站设计流量 $9.8\text{m}^3/\text{s}$ ，设计扬程 49.1m ，装机台数 4 台(3 用 1 备)，总装机 8000kW 。

(四) 项目立项情况或实施依据

广东省政府及有关部门出具以下批复文件，同意该项目实施：

- 1.《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总体工作方案和工程建设计划的通知》（粤办函【2021】349 号）；
- 2.《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报送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粤水规计函【2022】711 号）；
- 3.《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440000202200005 号）及《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用地预审选址要求》；

4.汕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对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汕头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意见》、《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州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及《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揭阳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批复》（揭府函【2022】39号）。

（五）责任主体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的实施单位为潮州市潮安区万润水务有限公司，项目主管部门为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资产持有单位为潮安区万润水务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部门主要的工作职能是：作为行业牵头主管部门，统筹本项目建设；实施单位工作职能是：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资产持有单位工作职能是：做好资产台账与档案管理。

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万润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103198203742R

住所	潮州市潮安区安南路东段
法定代表人	杨湃涵
机构性质	国企
颁发日期及有效期	1990-08-17 至 无限期

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5103007337853E
住所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安北路中段建设培训楼
法定代表人	邱嘉嘉
机构性质	机关
颁发日期及有效期	长期有效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重要性分析

该工程是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以支撑国家重点战略区域建设、优化我省区域发展格局的根本措施。该工程是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的骨干网络，也是落实全省“851”水利高质量发展蓝图和贯彻国家水安全战略的必然举措。该工程是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环节。

（二）经济效益分析

该工程是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优先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快速、显著提升粤东供水保障能力的有力举措，有效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三）社会效益分析

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是省委、省政府从粤东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高度谋划建设的重大水资源配置工程，对解决粤东地区资源性缺水和工程性缺水问题，支撑粤东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具有重要意义。根据轻重缓急，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按照“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分为三期工程。其中，基本建成的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工程(简称三江连通工程)为一期工程，本工程即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简称三江后续优化工程)为二期工程，三期工程为惠来分干线、汕尾分干线、龙颈水库扩建工程等。

本工程是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的二期工程，是充分利用韩江富余水资源，利用已(在)建的鹿湖隧洞引水工程和榕江关埠引水工程，新建封闭输水管道，形成“一千两支”供水网络，将一期工程原设计的生态补水功能调整为城乡供水，将韩江优质水资源调配至汕头市潮阳区、潮南区和揭阳普宁市以及潮州市潮安区等地区，增加地区供水量，优化各区域水资源多水源供水格局，提升区域供水保障程度，兼顾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近期在三期工

程建成前，基本解决汕头市潮阳区、潮南区和揭阳普宁市的资源性缺水问题，潮州市潮安区的工程性缺水问题，以及兼顾汕头市区和揭阳市榕城区、揭东区的应急供水问题。远期在本工程构建的“一千两支”供水网络的基础上，结合龙颈水库扩建等三期工程的建设，彻底解决包括本工程受水区范围内区域的缺水问题及应急备用问题。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本项目建设期3年，静态总投资为149,950.00万元。

表3 项目静态总投资表（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1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	149,950.00

表4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合计
1	静态总投资	149,950.00
2	建设期利息	369.28
3	债券发行费用	11.34
4	债券还本付息服务费	0.02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50,330.64

（二）筹措方案

1、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本项目无市场化融资、资产无抵押。

2、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项目 2024 年 8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5,300.00 万元，期限 20 年，利率 2.39%。2026 年 8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1,500.00 万元，期限 5 年，利率 1.45%。2026 年剩余期间拟发行专项债券 3,500.00 万元，其中 2026 年 9 月拟发行专项债券 1,850.00 万元（作为资本金），期限 7 年，参考广东省地方债 2024 年加权平均发行利率，即发行利率 2.28%进行测算；2026 年剩余期间拟发行专项债券 1,650.00 万元，期限 20 年，参考广东省地方债 2024 年加权平均发行利率，即发行利率 2.50%进行测算。

3、非融资资金筹措：其他资金由财政统筹解决。

表 5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已到位金额	市场化融资资金	已到位金额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149950	6800	/	/	/	/	139650	/	/	/	1850	6800	1650

202 年及 以前	149950	5300	/	/	/	/	/	/	69.17	/	/	5300	/
2025 年	149950	/	/	/	/	/	4,869.0 0	/	126.6 8	/	/	/	/
2026 年	149950	1500	/	/	/	/	134,781 .00	/	184.7 9	/	1850	1500	1650

(三) 项目实施安排

1、前期准备

广东省政府及有关部门出具以下批复文件,同意该项目实施: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粤东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总体工作方案和工程建设计划的通知》(粤办函【2021】349号);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报送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粤水规计函【2022】711号);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440000202200005号)及《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用地预审选址要求》;

汕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对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汕头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意见》、《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州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及《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韩江榕

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揭阳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批复》（揭府函【2022】39号）。

2、建设工期

本项目建设期3年。

（四）债券资金用途

此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用于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潮安段）的建设。

表6 项目用款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总投资	以前年度用款金额	发行当年用款计划								以后年度计划用款金额
		一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二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三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四季度用款金额	其中：本次专项债券使用金额	
149950	5300	/	/	/	/	3350	1850	/	/	1413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项目收入测算

该项目预计于2026年进入运营期，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在潮州市范围内主要有新建古巷分水口至关埠取水口封闭供水管道总长约6.75公里，工作井3座，钻爆支洞2条总长2020

米。潮安区设计供水量 9461 万吨/年。本次测算按年供水量的 15% 作为项目的收益来源。

2013 年综合水价为 1.93 元（其中：居民生活用水起点价为 1.7 元/m³，并按阶梯计价；工商业水价为 2.2 元/m³），根据以往水费调整情况预测：每 8 年调整一次水费，第一次增加 0.3 元，第二次增加 0.35 元，以此类推。

2、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供水成本为外购原材料及燃料、人员工资、管理费用及其他费用等，其中：外购原材料及燃料按收入的 15% 计算；动力费用（抽水电费）按收入的 12% 计算；人员工资按收入的 15% 计算；管理及维修费用按收入的 5% 计算。

表 7 项目经营净收益明细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明细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水费收入	3,164.70	3,164.70	3,661.41	3,661.41	3,661.41	3,661.41	3,661.41
收入合计	3,164.70	3,164.70	3,661.41	3,661.41	3,661.41	3,661.41	3,661.41
外购原材料及燃料	474.71	474.71	549.21	549.21	549.21	549.21	549.21
工资及福利	474.71	474.71	549.21	549.21	549.21	549.21	549.21
管理费	94.94	94.94	109.84	109.84	109.84	109.84	109.84
修理费	63.29	63.29	73.23	73.23	73.23	73.23	73.23
抽水电费	379.76	379.76	439.37	439.37	439.37	439.37	439.37
成本合计	1,487.41	1,487.41	1,720.86	1,720.86	1,720.86	1,720.86	1,720.86
净结余	1,677.29	1,677.29	1,940.55	1,940.55	1,940.55	1,940.55	1,940.55

明细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水费收入	3,661.41	3,661.41	3,661.41	4,229.07	4,229.07	4,229.07	4,229.07
收入合计	3,661.41	3,661.41	3,661.41	4,229.07	4,229.07	4,229.07	4,229.07
外购原材料及燃料	549.21	549.21	549.21	634.36	634.36	634.36	634.36
工资及福利	549.21	549.21	549.21	634.36	634.36	634.36	634.36
管理费	109.84	109.84	109.84	126.87	126.87	126.87	126.87
修理费	73.23	73.23	73.23	84.58	84.58	84.58	84.58
抽水电费	439.37	439.37	439.37	507.49	507.49	507.49	507.49
成本合计	1,720.86	1,720.86	1,720.86	1,987.66	1,987.66	1,987.66	1,987.66
净结余	1,940.55	1,940.55	1,940.55	2,241.41	2,241.41	2,241.41	2,241.41

明细	2041 年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2046 年	合计
水费收入	4,229.07	4,229.07	4,229.07	4,229.07	4,867.68	4,867.68	79,188.60
收入合计	4,229.07	4,229.07	4,229.07	4,229.07	4,867.68	4,867.68	79,188.60
外购原材料及燃料	634.36	634.36	634.36	634.36	730.15	730.15	11,878.28
工资及福利	634.36	634.36	634.36	634.36	730.15	730.15	11,878.28
管理费	126.87	126.87	126.87	126.87	146.03	146.03	2,375.62
修理费	84.58	84.58	84.58	84.58	97.35	97.35	1,583.76
抽水电费	507.49	507.49	507.49	507.49	584.12	584.12	9,502.64
成本合计	1,987.66	1,987.66	1,987.66	1,987.66	2,287.80	2,287.80	37,218.58
净结余	2,241.41	2,241.41	2,241.41	2,241.41	2,579.88	2,579.88	41,970.02

3、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潮州金德会计师事务所预测数据，拟发行专项债还本付息最终年限为 2046 年，本项目净收入收益为 41,970.02 万元。测算如下：

表8 项目净收入收益测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1.项目运营收入	79,188.60
2.项目运营成本	37,218.58
3.项目收益合计=1-2	41,970.02

（二）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项目 2024 年 8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5,300.00 万元，期限 20 年，利率 2.39%。2026 年 8 月已发行专项债券 1,500.00 万元，期限 5 年，利率 1.45%。

2026 年剩余期间拟发行专项债券 3,500.00 万元，其中 2026 年 9 月拟发行专项债券 1,850.00 万元（作为资本金），期限 7 年，参考广东省地方债 2024 年加权平均发行利率，即发行利率 2.28% 进行测算；2026 年剩余期间拟发行专项债券 1,650.00 万元，期限 20 年，参考广东省地方债 2024 年加权平均发行利率，即发行利率 2.50% 进行测算。测算如下：

表9 项目融资还本付息计算情况表（单位：万元）

年度	期 初 融资余额	本 期 还 款 金 额	期 末 还款金额	融 资 利 率	利息合计
2024	0		5300	2.39%	63.335
2025	5300		5300	2.39%	126.67

2026	5300		5300	2.39%	126.67
	0		1500	1.45%	10.875
	0		1850	2.28%	21.09
	0		1650	2.50%	20.625
2027	5300		5300	2.39%	126.67
	1500		1500	1.45%	21.75
	1850		1850	2.28%	42.18
	1650		1650	2.50%	41.25
2028	5300		5300	2.39%	126.67
	1500		1500	1.45%	21.75
	1850		1850	2.28%	42.18
	1650		1650	2.50%	41.25
2029	5300		5300	2.39%	126.67
	1500		1500	1.45%	21.75
	1850		1850	2.28%	42.18
	1650		1650	2.50%	41.25
2030	5300		5300	2.39%	126.67
	1500		1500	1.45%	21.75
	1850		1850	2.28%	42.18
	1650		1650	2.50%	41.25
2031	5300		5300	2.39%	126.67
	1500	1500	0	1.45%	10.875
	1850		1850	2.28%	42.18
	1650		1650	2.50%	41.25
2032	5300		5300	2.39%	126.67
	1850		1850	2.28%	42.18
	1650		1650	2.50%	41.25

2033	5300		5300	2.39%	126.67
	1850	1850	0	2.28%	21.09
	1650		1650	2.50%	41.25
2034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35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36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37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38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39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40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41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42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43	5300		5300	2.39%	126.67
	1650		1650	2.50%	41.25
2044	5300	5300	0	2.39%	63.335
	1650		1650	2.50%	41.25
2045	1650		1650	2.50%	41.25
2045	1650	1650	0	2.50%	20.625

合计		10300			3762.44
本息合计	14062.44				

基于上述融资计划及相关假设，在债券期限内，本项目运营净收入能够覆盖债券本息和，本项目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分别为 2.98。项目收益对债券本息和的覆盖情况如下：

表 10 项目收益覆盖融资本息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1.项目收益合计	41,970.02
2.融资本息合计	14062.44
3.覆盖率=1/2	2.98

（三）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申请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项目产生的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现金流可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在运营周期内收益对债券本息和的覆盖倍数为2.98，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项目收益期内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要求。

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供水收入和债券利率等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因素在 $\pm 10\%$ 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专项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仍然 >1 ，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

总体而言，本项目预计供水收入对其拟使用的专项债券资金保障程度较高。但是，由于未来新增供水收入、相关供水变动成本等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可能存在相关风险。如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导致可分配供水净收入暂时难以实现，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以及满足覆盖倍数的情况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用于周转偿还。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2024年8月已发行专项债券5,300.00万元，期限20年，利率2.39%。2026年8月已发行专项债券1,500.00万元，期限5年，利率1.45%。2026年剩余期间拟发行专项债券3,500.00万元，其中2026年9月拟发行专项债券1,850.00万元（作为资本金），期限7年，参考广东省地方债2024年加权平均发行利率，即发行利率2.28%进行测算；2026年剩余期间拟发行专项债券1,650.00万元，期限20年，参考广东省地方债2024年加权平均发行利率，即发行利率2.50%进行测算，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按照财政部管理的要求，此次专项债券纳入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二）债券资金管理

1、在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申请到位后，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专项债券资金核算和账户管理的要求执行，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实行分账管理。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取得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按照项目对应的专项债券余额专门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和利息。

2、根据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余额和期限合理预计，还本付息资金列入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单位按照还本付息计划和预算编制安排及时将还本付息资金缴交财政，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市财政部门制定项目收入实现与还本付息周期错配时的流动性管理工作方案。

（一）职责分工

潮安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潮州市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潮安区万润水务有限公司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资产持有单位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资产持有单位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采取控制措施如下：

1、落实施工规划明确施工责任，确保工程进度按计划如期实施，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工程进度；

2、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3、加强资金管理，对债券资金流向做全流程监督，确保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项目收益及时足额缴入国库并用于偿债本息。

（二）还款保障措施

本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之间基础设施项目早见成效。

潮州市潮安区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潮州市潮安区财政部门将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优先偿还政府债券本息。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